



第六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36
中东局势

中东局势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载有会员国对 2013 年 5 月 7 日秘书长关于大会题为“耶路撒冷”的第 67/24 号决议和题为“叙利亚戈兰”的第 67/25 号决议有关规定执行情况的普通照会的答复。

* A/68/150。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收到的会员国的答复	3
古巴	3
卡塔尔	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6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67/24 号和第 67/25 号决议提交的。大会第 67/24 号决议强调指出，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耶路撒冷城问题的方案应考虑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双方的正当关切，并应有国际担保条款，确保该城居民享有宗教和良心自由，确保不同宗教信仰和不同国籍的人永远都可以自由无阻地前往各处圣地。大会关于以色列在 1967 年以来所占领的叙利亚领土的政策第 67/25 号决议再次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从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地区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2. 5 月 7 日，为了履行第 67/24 号和第 67/25 号决议规定的报告责任，我向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其他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发出了普通照会，请他们向我通报各自政府为执行这两项决议有关规定已经采取或预想采取的任何步骤。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已经收到来自古巴和卡塔尔的 2 份答复。这些答复载于本报告第二节。

二. 收到的会员国的答复

古巴

[原件：西班牙文]

古巴完全支持大会题为“叙利亚戈兰”的第 67/25 号决议，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立即严格执行这一决议。

叙利亚戈兰已被以色列占领超过 45 年，系叙利亚领土。因此，古巴认为，以色列为改变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法律地位、地貌和人口构成及其体制结构而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立法和行政措施或行动，以及以色列对戈兰进行管辖和管理的措施，均属无效，且没有任何法律效力。

古巴重申，1981 年 12 月 14 日以色列将其法律、司法管辖和行政管理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决定以及自 1967 年以来在该领土内非法建造和扩大以色列定居点的行为，都公然违反了国际法、国际公约以及《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各项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和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第四公约》。

古巴认为，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不容许以武力夺取领土。自 1967 年以来就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仍处于以色列的军事占领下，这是不可接受的。

以色列必须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和第 338(1973)号决议，立即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地区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并停止从叙利亚手中夺走戈兰的肆无忌惮的企图。

在叙利亚戈兰发生的外国占领、执行扩展和侵略政策、种族歧视、建立定居点、在当地强加事实以及武力吞并他国领土的行径违反了所有国际文书和标准。

古巴强烈谴责以色列在占领期间设立的监狱内的残酷行径，并再次对被羁押在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人的非人道状况表示严重关切，此种状况损害了他们的健康，令其生命受到威胁，公然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

古巴要求以色列立即无条件地遵守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规定并且把这些规定适用于被羁押在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人。

不结盟国家运动 120 个成员表示无条件支持和声援叙利亚根据阿拉伯和平倡议、马德里和平进程、土地换和平办法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重新恢复对被占领叙利亚戈兰行使充分主权的正当要求和权利。

继续占领和事实上兼并叙利亚戈兰是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和平的绊脚石。

卡塔尔

[原件：阿拉伯文]

卡塔尔国重申耶路撒冷的阿拉伯特征，反对以色列采取的旨在使该城犹太化、兼并和驱逐当地居民的一切非法措施。卡塔尔还谴责以色列在东耶路撒冷没收土地并建立定居点，在阿克萨清真寺地下和四周进行挖掘活动，这有可能导致这座清真寺倒塌。卡塔尔呼吁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肩负起自己的职责，维护神圣的伊斯兰教和基督教场所。

卡塔尔重申它致力于在 1967 年以来占领的所有巴勒斯坦领土上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反对以色列所有旨在吞并该城和使之犹太化的非法措施。卡塔尔谴责以色列所有旨在宣称该城是以色列国首都的正式的或非正式的方案、计划和政策。卡塔尔呼吁国际社会执行相关的权威性国际决议。

卡塔尔国埃米尔谢赫·哈马德·本·哈利法·阿勒萨尼殿下在 2013 年 3 月 26 日于多哈举行的第二十四届阿拉伯首脑会议开幕会议上发言时，提出设立一个 10 亿美元的支持耶路撒冷基金。他宣布，卡塔尔国将为该基金有捐款 2.5 亿美元。2013 年 3 月 26 日，首脑会议在结束时通过第 579 号决议，规定“设立一个 10 亿美元的捍卫耶路撒冷基金，用以资助下列项目和方案：维持圣城的阿拉伯和伊斯兰特征，加强其人民的坚定意志，使巴勒斯坦经济能够增强其自给自足性，抵消其屈从于以色列经济的性质并对抗孤立和禁运政策。伊斯兰开发银行将负责管理该基金”。

为了执行 2010 年 3 月 28 日在苏尔特举行的第二十二届阿拉伯首脑会议通过的主题为“支持耶路撒冷的坚定性”的第 503 号决议，2012 年 2 月 26 日和 27 日在多哈举行了谢赫·哈马德·本·哈利法·阿勒萨尼殿下主持和出席的捍卫耶路撒冷国际会议。与会者包括巴勒斯坦总统、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拉伯国家的外交部长、国际和区域组织和机构的负责人、人权组织和联合会、神职人员、知识分子、法律和政治人物和历史学家，他们响应这一历史性的全球动员，聚集一堂声援耶路撒冷城的巴勒斯坦人、其合法权利及其被公认的在该城的存在。会议通过了《多哈宣言》，其中包括以下几点：

我们欢迎卡塔尔埃米尔谢赫·哈马德·本·哈利法·阿勒萨尼殿下呼吁使耶路撒冷及其自由成为所有巴勒斯坦人的焦点以及实现和解和结束分裂的动力；

我们赞赏并支持埃米尔殿下提议请求安全理事会通过一项决议以成立一个国际调查委员会，调查以色列自 1967 年占领该城以来所采取的所有旨在抹去耶路撒冷的阿拉伯和伊斯兰特性的措施；

我们欢迎殿下提出的关于制定一项涵盖各个层面和耶路撒冷的必要项目的全面战略的建议，欣见卡塔尔愿意尽其所掌握的一切手段实施并实现这一战略；

关于叙利亚戈兰：

卡塔尔国重申，它坚定支持叙利亚关于依照和平进程的原则和权威性的国际决议、并在马德里和平会议(1991 年)的框架基础上将整个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恢复到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卡塔尔认定，自 1967 年以来对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继续占领，是对该区域及世界和平与安全的持续威胁。

卡塔尔谴责以色列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占据土地和水资源的做法。

卡塔尔呼吁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确保以色列尊重《日内瓦第四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争取协助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民众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监督下经库奈特拉口岸探访他们在祖国叙利亚的家人和亲属。

卡塔尔敦促遵守各项具权威性的国际决议。这些决议要求不承认以色列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土地上的定居活动所导致的任何局面；认为这是非法活动，不会产生任何权利或义务；在此修建定居点和定居者住房严重违反了各项《日内瓦公约》，按其第一附加议定书规定属战争罪行并违反和平进程的原则。卡塔尔国呼吁国际社会坚持反对以色列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戈兰的定居活动的权威性国际决议。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原件：阿拉伯文]

1967年以色列占领叙利亚戈兰以来，国际社会一直强力反对这一占领，要求以色列军队撤出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地区。大会第67/25号决议对以色列违反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有关决议、未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撤出再次深表关注。大会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从所有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地区撤至1967年6月4日的边界线。大会还宣布，1981年12月14日以色列关于在叙利亚戈兰推行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权的决定是无效的，不具任何效力，而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已确认这一点并要求呼吁以色列立即撤销该决定。

在经过46年的占领后，以色列无视国际公认的决议、世界各国在国际集会上提出的结束占领的要求以及它们对以色列日常的专制做法和公然违反所有国际公约和规范行为的谴责。以色列的扩张野心肆无忌惮，其无视国际法的行为毫无止境。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始终表明，要在中东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就需要执行联合国旨在结束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占领的决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所有国际论坛均已阐明了这一立场，坚持全面执行有关国际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338(1973)号和497(1981)号决议，以及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后者是1991年开始的马德里和平进程的基础，从而确保以色列从所有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地区全面撤至1967年6月4日的边界线。巴沙尔·阿萨德总统不止一次地阐明这一立场。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烈谴责以色列继续侵犯联合国所主张的阿拉伯和叙利亚的权利的做法。特别是在2011年6月，以色列政府决定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Majdal Shams以东修建非法的隔离墙，据称是为了防止巴勒斯坦人和叙利亚人越过停火线到达被占领的Majdal Shams。以色列工兵团实际上于2011年7月开始修建隔离墙，并与以色列承包商达成了一项关于将其建成8米高的协议。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谴责以色列政府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颁布的定居点政策，该政策完全不顾安全理事会或大会的决议，包括最近的强调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修建定居点及其他活动属非法性的大会第67/25号决议，以及要求以色列停止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地理特征、人口组成、体制结构和法律地位，尤其是停止建立定居点的大会第67/122号决议。以色列政府发出其有意加强这种政策的信号，开始在戈兰开展许多定居点活动。例如，定居者的区域委员会和以色列定居者的国家道路安全管理局已决定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建立和维持通往以色列定居点的道路，以确保其居民的安全并方便游客的旅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以色列定居点的区域委员会主任，公布了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安置1500个新家庭的住房计划，并提供750套新住房。以色列建设和

住房部长乌里·阿里尔走访了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支持和推动定居点活动，表明以色列的真实意图是拒绝和平。

为了尽力保留目前的定居者、阻止他们离开并吸引新的家庭在那里生活，定居者的区域委员会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开展了全面的定居调查。其目的是征集目前住在正建造和开发的以色列定居点居民的意见和想法，并考察其生活条件。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谴责欧洲联盟拨款资助一项题为“选择性旅游”的调查，其目的是鼓励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旅游业。这项筹资活动是在被摧毁的 Bab al-Hawa 和 Muw 村庄附近的梅伦戈兰的一次会议上宣布的。100 多名旅游专家和顾问出席了会议并讨论了如何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促进旅游业。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谴责以色列所有旨在控制和掠夺叙利亚戈兰的资源的做法和行动，这种行为公然违背关于占领下的人民对其自然资源拥有永久主权的原則，并公开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和大会题为“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的第 67/229 号决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再次呼吁联合国会员国拒绝进口从被占领土上攫取或在那里生产的产品以遵守国际法，并强调以色列必须遵守这一法律。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采取危险步骤，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钻探石油。各种来源的报告一致认为，以色列能源部已经授权美国Genie能源公司在该地区钻探石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经 2013 年 3 月 4 日作为正式文件发出的信(A/67/771-S/2013/122)而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以色列的这一严重违反行为。它要求安理会迫使以色列和它的支持者避免这样的行为，因为这是严重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的行为。

为了利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资源和物产，扩张主义的以色列土地管理局将该地区 915 德南的土地给予定居者，以建成 4 个葡萄园、销售包括葡萄酒产品和葡萄藤在内的农业物品的展厅、游客中心、餐厅和住房单位。

以色列利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资源的意图，显见于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 Khasfin 定居点首次举行的商务会议上所做的发言。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区域委员会主任 Eli Malka 说，定居点的人口增长将支撑以色列在戈兰的经济。以色列财政部长利用会议邀请商人和以色列公司在戈兰投资，并向他们提供非常有吸引力的政府奖励。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再次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于 2010 年 12 月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 Mas'adah 湖提取水，并将之分流到定居点农场。以色列的措施违反了国际法和《1949 年日内瓦第四公约》，给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公民造成了巨大的经济和环境灾难，他们的损失估计约为 200 亿美元。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要求大会和国际社会承担起自己的责任，阻止以色列坚持其持续的违反行为，特别是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掠夺包括水在内的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自然资源。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重申它反对 2010 年 11 月 22 日以色列议会的决定，其中规定应在撤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东耶路撒冷的前一年举行全民投票。这一决定违反和蔑视规定不得以武力获取领土的国际法。它也不符合安理会第 497(1981) 号决议。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再次请求秘书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理事会主席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以确保关押在其监狱中的叙利亚犯人享有更人道的保健条件。叙利亚表示反对针对这些犯人的假审判，如 2010 年 7 月 14 日以色列地方法院在拿撒勒对 Majid al-Sha'ir 的审判。al-Sha'ir 先生被判处五年半徒刑，他的儿子 Fida al-Sha'ir 被判处三年徒刑，指控他们将信息传递给祖国叙利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坚持认为，这些国际机构应坚决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对犯人 Majid al-Sha'ir 和 Fida'al-Sha'ir 施加的任意和不人道的条件。当局阻止他们的某些家庭成员探访他们，援引虚假的借口。他们不允许 Majid al-Sha'ir 的妻子在探访期间同时看到她的丈夫和儿子。这种情况迫使 Fida'al-Sha'ir 开始无限期绝食，直到他获准与其家人进行适当的和人道的接触。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监禁了一些青年，包括前犯人 Bishr AL-Maqt 和戈兰体育联盟主席 Zahir Bathish 博士，并讯问包括前犯人 Sidqi 人 Maqt 在内的其他青年。这些青年反对由以色列足球协会主持在 Majdal Shams 体育场举行的体育赛事。青年们获得释放，但其中一些人被判处时间长短各异的软禁，并被禁止接近体育场。1981 年叙利亚戈兰人民颁布的国家文件禁止进入任何占领设施或参加任何活动，包括以色列的足球活动。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还着重要求上述国际各方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使其不再做出阻止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公民经 Qunaitra 道口前往他们的祖国叙利亚的不公正决定。以色列的这些任意做法违反了各项《日内瓦公约》及所有国际人道主义文书和规范。它们只会给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公民造成物质、精神和肉体上的痛苦。以色列占领当局最近超越了所有法律和道德界限，阻止叙利亚年轻妇女 Umaymah Nasir 从被占领的 Buq'ata 村进入到祖国参加她父亲的葬礼。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强调，为了确保中东的长期稳定和安全，必须采取措施，不带偏见或选择性地执行有关的国际决议，并援引各项《日内瓦公约》，以对占领国以色列施加压力，使其服从国际社会在中东实现公正和全面和平的意愿。